

聲明書編號 TW23/00195GG

溫室氣體查驗聲明書

2022 年溫室氣體排放資訊

創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科學園區力行六路 10 號



經本公司依據 ISO 14064-3:2006 完成查驗並符合下列標準要求

ISO 14064-1:2018

-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174.8613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10,306.6285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 直接與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
10,481.490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簽署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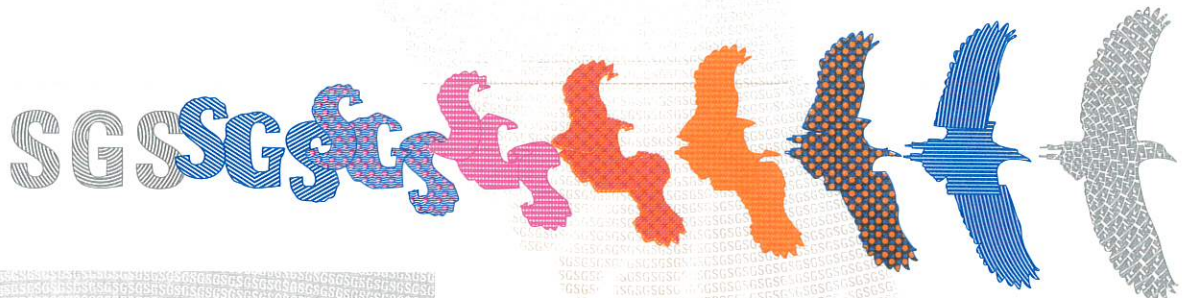
鮑柏宇

知識與管理事業群副總經理

日期: 2023年05月31日

版次:1

TGP56A-15-6 2207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五股區(新北產業園區)五工路 136 之 1 號
 t (02) 22993279 f (02)22999453 www.sgs.com



【全廠/集團各類別溫室氣體排放量】

單位：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報告邊界		溫室氣體排放量	
類別	內容說明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彙整組織邊界內由組織擁有或控制的溫室氣體。	174.8613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輸入能源溫室氣體排放	電力	8,708.6177
	運輸溫室氣體排放	商務旅行(飛機及總公司海外差 旅搭乘計程車) 廢棄物運輸(僅總公司廢IC清 運)	38.0128
	組織使用產品溫室氣體 排放	採購商品與服務(紙張及台灣地 區電力採購) 廢棄物處理(僅總公司一般事業 廢棄物處理)	1,559.9981
	使用來自於組織產品溫 室氣體排放	未揭露	--
	其他來源溫室氣體排放	未揭露	--
直接與間接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10,481.490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SGS), 經與科建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科建顧問),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九路32-1號3樓, 達成雙邊協議, 針對創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創意電子), 300096新竹市科學園區力行六路10號, 依據ISO 14064-3:2006之要求執行直接與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之查驗, 溫室氣體排放量涵蓋期間自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查驗聲明內容說明如下:

角色與責任

創意電子管理階層確保組織溫室氣體資訊系統之發展、紀錄維護及文件化程序已符合標準要求, 負責評估、決定及報告溫室氣體排放量資訊, 並提供支持溫室氣體主張所需之其他資訊給SGS。

SGS秉持第三方查驗單位之準則, 依據2022年10月20日簽訂之雙邊協議、ISO 14064-1:2018、ISO 14064-3:2006要求, 於2023年04月11日至2023年04月27日期間執行溫室氣體排放量查驗活動, 並根據創意電子適用範圍、目標、準則及溫室氣體排放量涵蓋期間自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之查驗結果, 提出溫室氣體查驗聲明。

保證等級

SGS依據查驗準則及雙邊協議執行查驗程序, 針對創意電子之溫室氣體主張, 給予有限保證等級。

查驗範圍

SGS依據與科建顧問之雙邊協議, 確認創意電子組織邊界及報告範圍內之人為活動溫室氣體排放量與相關標準要求之符合性, 根據ISO 14064-3:2006準則提出上述保證聲明涵蓋內容如下:

- 查驗創意電子之 2022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
- 包含廠區:

廠區	活動範圍地理位置
新竹總公司	新竹市科學園區力行六路 10 號
新竹分部	新竹縣寶山鄉創新一路 19 之 1 號 2、6 樓
篤行庫房	新竹市東區篤行路 6-1 號 4 樓
台北辦公室	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 246 號 8 樓
台南辦公室	台南市中西區永福路一段 189 號 5 樓
采鈺電腦機房	新竹市東區篤行一路 12 號 6 樓
創意電子(南京)子公司	南京市江北新區研創園團結路 99 號孵鷹大廈 C 座 14 層
北京辦公室	北京市朝陽區建國路 79 號華貿中心 2 號寫字樓 6 層 655 室 3F

廠區	活動範圍地理位置
積優芯電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虹口区四川北路 1350 号 2305 室
深圳辦公室	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9 栋 A 座 1305 室
創意電子歐洲子公司	World Trade Center Tower H - 6th Floor, Zuidplein 58, 1077 XV Amsterdam, The Netherlands
創意電子日本子公司	Yokohama Landmark Tower 16th Floor, 2-2-1, Minatomirai, Nishiku, Yokohama, 220-8116, Japan
創意電子北美子公司	2841 Junction Ave. Suite 201 San Jose, CA 95134, USA
創意電子韓國子公司	3th Floor, AnJay Tower, 208, Teheran-ro, Gangnam-gu, Seoul, 06220, Korea

- 溫室氣體排放源資訊來源為創意電子之盤查資訊
- 排放溫室氣體種類：二氧化碳(CO₂)、甲烷(CH₄)、氧化亞氮(N₂O)、氫氟碳化物(HFCs)、全氟碳化物(PFCs)、六氟化硫(SF₆)、三氟化氮(NF₃)
- 全球暖化潛勢(GWP)引用 IPCC 2021 第六次評估報告之全球暖化潛勢值
- 排放係數資料庫來源：
 -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行政院環保署溫室氣體排放係數管理表 6.0.4
 -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 台灣輸入能源之電力引用經濟部能源局 2022 年公布之 2021 年電力排放係數：0.509 公斤二氧化碳當量/度計算
 - 中國大陸輸入能源之電力引用中國生態環境部 2023 年所公告之 2022 年度電力排放係數：0.5703 千克二氧化碳當量/千瓦时)
 - 荷蘭、日本、美國、韓國輸入能源之電力引用 LowCarbonPower 2021 係數計算
 - 二級資料庫引用 simapro 9.3.0.2、國際民航組織碳排放計算器
- 溫室氣體排放量資訊涵蓋週期：2022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盤查清冊版本次：2023.04.27
- 盤查報告書版本次：2023.04.27
- 查驗聲明之預期使用者：組織自行使用

查驗目標

SGS獨立客觀的取得支持溫室氣體主張揭露資訊的佐證，確保報告資訊符合準確性、完整性、一致性及透明度之準則，其內容包含錯誤或遺漏之項目。

查驗準則

遵守下列相關標準要求執行溫室氣體主張之查驗:

- ISO 14064-1:2018 溫室氣體－第 1 部：組織層級溫室氣體排放與移除之量化及報告附指引之規範

實質性

創意電子定義溫室氣體主張符合性之實質性差異門檻判斷準則為5%，SGS依據此準則確認溫室氣體揭露資訊之遺漏或錯誤程度。

結論

創意電子依據查驗準則要求提出溫室氣體主張，揭露資訊涵蓋期間自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溫室氣體排放量為 10,481.490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及生質燃燒之二氧化碳排放量為 0.0000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SGS採用風險評估方法為基礎，確保並控管溫室氣體排放資訊揭露風險；規劃及執行查驗流程，包含行前評估、取樣計畫、證據之蒐集，取得查驗聲明需要之資訊、說明及相關佐證，確保揭露之溫室氣體排放量準確性。

【全廠/集團各類別溫室氣體排放量】

單位：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報告邊界		溫室氣體排放量
類別	內容說明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	彙整組織邊界內由組織擁有或控制的溫室氣體。	174.8613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	輸入能源溫室氣體排放	8,708.6177
	運輸溫室氣體排放	38.0128
	組織使用產品溫室氣體排放	1,559.9981
	使用來自於組織產品溫室氣體排放	--
	其他來源溫室氣體排放	--
直接與間接溫室氣體總排放量		10,481.490

SGS以客觀公正之立場，評估創意電子溫室氣體資訊系統、監督方法及報告程序，溫室氣體排放量涵蓋期間自2022年01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依據查驗結果保證其適用範圍、目標及準則之一致性及適切性，提出有限保證之查驗聲明，無保留意見之列舉。

SGS根據自身角色及責任，無證據顯示此溫室氣體主張：

- 係不為實質正確的，且溫室氣體數據與資訊未確實展現，及
- 係未依ISO 14064-1:2018製備溫室氣體量化、監督及報告溫室氣體資訊。

本查驗聲明將視為說明創意電子溫室氣體主張之查驗結果。

保密性聲明

此報告及附件可能包含屬於創意電子之機密資訊，未經創意電子書面同意，其他個人、團體或公司禁止自行複製或發行。

利益衝突迴避聲明

此報告及附件內容完全依照主管機關之標準方法與程序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查驗作業。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構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所有查證人員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罰、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本公司與受查驗單位並無財務投資之關係，且符合主管機關對利益衝突迴避之要求。如有違反前述事實情事，經主管機關查證屬實時，此報告及附件內容願接受主管機關判定為無效之處分。

查證團隊

上述聲明係查證團隊依據公正之查驗過程，針對創意電子之 2022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所提出之聲明。

主導查驗員：

徐福言

查驗員：

吳榮俊

呂政書

查驗員：

楊玉婷

備註：本查驗聲明遵照 SGS 溫室氣體查驗服務條款要求 http://www.sgs.com/terms_and_conditions.htm，聲明書內容由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據溫室氣體主張之查驗結果進行編製，業經客戶同意後發行。本聲明書非用以解除客戶遵守組織章程、全國或者地方法令，以及任何被發佈國際指南章程之責任；客戶與 SGS 彼此為獨立之個體，客戶非受 SGS 約束，在此 SGS 除客戶之外毋須代表其面對其他組織團體。